

证券代码：430762

证券简称：荣昌育种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山东荣昌育种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山东荣昌育种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填写

公司名称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邵根伙
设立日期	1994年10月18日
注册资本	424299.3865万人民币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27号14层
邮编	100080
所属行业	农业
主要业务	销售兽药（严禁经营兽用预防用生物制品）；饲料加工（限分公司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电子公告服务）（电信与信息服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12月10日）；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

	畜牧和兽医科学研究与试验发展；动物营养保健品的技术开发；农业信息技术开发、服务；销售饲料；出口本企业生产的饲料、动物营养保健品；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2006956C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情况	邵根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情况	邵根伙	
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	是	董事会审议通过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山东大北农农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3、一致行动人关系的时间期限：（2017）年自 2018 年 9 月 25 日至无；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名称	荣昌育种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143,083,175	直接持股 135,583,175 股，占比 79.89%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7,500,000 股，占比 4.42%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股，占比 84.3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3,083,175 股，占比 84.31%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146,073,175	直接持股 138,573,175 股，占比 81.65%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7,500,000 股，占比 4.42%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股，占比 86.07%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6,073,175 股，占比 86.07%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有	2018 年 8 月 31 日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与田荣昌等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的相关约定，履行收购义务。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盘后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或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p>荣昌育种 2014 年 7 月 17 日，山东荣昌育种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权益变动发生方式为盘后协议转让方式。2018 年 9 月 25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盘后协议转让方式增持挂牌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2,990,000 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6%。本次增持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挂牌公司股份 146,073,175 股，拥有权益比例从 84.31%变为 86.07%。</p>

(二) 权益变动目的

荣昌育种是一家从事种猪繁育的农业科技型企业，为山东省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国家生猪核心育种场之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鉴于控股荣昌育种后，荣昌育种整体生产经营保持稳定，产能建设进度符合预期，决定继续收购荣昌育种业绩承诺方的剩余股份，并已与荣昌育种股东田荣昌等签署《股份转让协议》。

2018 年 9 月 25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增持了荣昌育种 2,990,000 股股份，增持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大北农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山东大北农合计持有荣昌育种 86.07%的股权。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履行《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的收购义务。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收购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与田荣昌、郑国民等 9 人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的相关约定履行收购义务的行为。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为：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合计人民币 261,589,781.25 元受让田荣昌、郑国民等 9 名荣昌育种股东合计所持有的荣昌育种 26.8076% 的股权。

（二）交易对方同意在取得公司支付的全部股权转让款后 6 个月内，交易对方以不低于 16,000 万元的资金，通过直接或间接（包括但不限于通过定向资产管理、成立持股平台或类似的方式）的方式持有或购买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大北农，证券代码：002385），交易对方中田荣昌对本条项下义务的履行承担保证义务，即交易对方在上述期限内未能足额完成股票买入的，本公司有权要求田荣昌履行股票买入或持有义务。

交易对方所持有或购买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自愿锁定 12 个月，12 个月届满后按如下安排进行分期解锁：自买入股票完成之日（以最后一笔股票过户完成之日为准）起 12 个月届满且目标公司 2018 年度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履行完毕后，解锁 30%，2019 年度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履行完毕后解锁 30%，2020 年度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履行完毕后解锁 40%。如交易对方通过间接方式持有或买入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则交易对方所拥有的各级份额权益及本公司股票权益也将遵守上述分期锁定承诺。

（三）生效条件

1、本次交易及《股份转让协议》经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上市公司就

《股份转让协议》所述生效条件满足时通知交易对方。

2、《股份转让协议》已经签字盖章并成立。

3、如本次交易实施前，本次交易适用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予以修订并提出其他强制性审批要求或豁免部分行政许可事项的，则以届时生效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为准调整本次交易实施的先决条件。

4、若出现 1 至 3 条约定的条件未实现或满足的情形，《股份转让协议》自始无效，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四）关于业绩承诺及奖励

本协议及本次交易的实施不影响双方签署的原《协议》其补充协议中“业绩承诺与奖励”的条款，交易对方仍应按照上述协议的约定履行对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业绩承诺义务。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七、备查文件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9 月 26 日